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74(a)

海洋和海洋法：海洋和海洋法

2020 年 9 月 2 日希腊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希腊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谨就 2020 年 8 月 14 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A/74/990](#))说明如下。

2020 年 8 月 6 日，希腊和埃及签署了两国专属经济区划界协议。这项协议是海岸相对的国家间缔结的，完全符合双方均为缔约国的《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有关规定。该协议是两个邻国间秉持诚意开展谈判与合作，以在国际法基础上和平解决海洋问题的结果。它同之前与意大利签署的协议一样，是希腊在充分尊重国际海洋法的情况下，与所有邻国缔结划界协议战略的一部分。

在上述普通照会中，土耳其重申其在该区域的毫无事实根据的非法主张，对此希腊在其常驻代表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3 月 19 日和 4 月 20 日给秘书长的信(分别为 [A/74/710-S/2020/129](#)、[A/74/758](#) 和 [A/74/819](#))中已表示拒不接受。希腊政府曾特别指出，并且必须再次强调，土耳其与利比亚民族团结政府间关于海洋划界的谅解备忘录是无效的，对希腊的主权权利没有任何法律效力(见作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的信([A/74/706](#))附件的 2019 年 12 月 9 日的信)。这既违反了关于海洋划界的海洋法规则，也违反了关于岛屿在其领海以外形成海洋区权利的海洋法规则。

希腊还拒绝接受土耳其错误、任意援引的所谓“原则”，认为这些原则没有法律依据，而土耳其关于海洋管辖区划界的立场据说就是以此为基础的。援引不存在或不适用的“原则”，其目的是扭曲国际法理学，改变该地区的地理格局。在这方面，希腊谨回顾 2020 年 4 月 20 日给秘书长的信([A/74/819](#))。

尽管如此，希腊仍然致力于在捍卫其主权权利的同时促进区域和平与稳定。在这方面，希腊谨回顾 2020 年 8 月 11 日给秘书长的信([A/74/988-S/2020/795](#))。最后，土耳其的行径当前正在滋生一种侵略和威胁环境，但这种环境一旦转变为有利于对话的气氛，希腊随时准备与土耳其展开对话。



希腊常驻代表团请求将本普通照会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74(a)下的文件分发，并在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网站以及下一期《海洋法公报》上刊登为荷。
